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公开说明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能。

1、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推进镇村（社区）党建与驻地单位党建互联互动，统筹抓好辖区新领域新业态新群体党建工作；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進反腐败斗争，加强基层宣传、意识形态、统一战线、民族宗教、群团和人大、政协等工作。

2、统筹镇域发展。统筹落实县委、县政府对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贯彻执行镇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全面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加强耕地保护和土地利用管理；统筹做好服务驻地企业、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监督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推进农业产业化发展，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增加农民收入；抓好环境保护、植树造林和水土保持工作。

3、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集镇管理、人口管理、社会治理等地区性、综合性工作，承担组织领导、推进实施、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职能；强化基层治理，统筹协调辖区各类力量，构建综合执法平台，推进镇域综合执法，加强监督考核，强化执法队伍管理；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承担人民武装有关工作。

4、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负责开展人社、医保、民政、教育、体育、文化旅游、卫生健康、退役军人等领域公共服务，组织辖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规划；建立健全群众办事一次办结机制，推进镇、村（社区）两级政务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

5、领导基层自治。加强党对村（社区）自治组织的领导，发挥村（社区）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完善“党建+社会治理模式”，做好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工作，发挥村（居）民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主体作用，健全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制度。

6、维护安全稳定。负责辖区平安建设、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疫情防控、防灾减灾、气象灾害防御等工作，做好风险研判、预警、应对；加强应急物资储备保障，组织综合应急演练，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处理群众来信来访，有效化解矛盾纠纷，防范化解各类风险。

7、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1、党政综合办公室。主要承担镇党委、政府机关日常党务、行政事务管理等职能；负责机要保密、干部人事、机构编制、目标考核、档案管理、统计和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等工作；负责后勤服务、安全保卫和值班值守等工作；承担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等工作职能。

2、党建工作办公室（人大主席团办公室）。主要承担宣传执行党的各项制度和各级党组织的决定；负责党的政治建设、基层组织建设、党代表联络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负责宣传思想、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和网络安全等工作；负责统一战线、外事侨务和民族宗教等工作；承担人大、政协等有关工作职能。

3、区域发展办公室（乡村振兴办公室、资源规划所）。主要承担统筹推动镇域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项目建设及优化营商环境等工作；负责辖区商贸流通、交通运输、村镇建设、城镇管理、环境卫生和生态环保有关工作；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统筹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相关工作；负责辖区自然资源和规划相关工作。

4、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主要承担综合治理、维护稳定、平安建设、法治建设、信访接待及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等相关工作；整合镇现有执法力量和资源，依法或受委托承担辖区内相关行政执法职责，负责日常巡查、接受投诉举报、协助调查取证等工作，并建立与县级专业执法机构协调配合机制。

5、社会事务管理办公室。主要承担社会事务管理、村（社区）建设工作；指导村（居）民委员会的工作，指导监督村（居）民委员会开展换届选举、村务公开等自治工作；负责推进移风易俗相关工作；负责辖区教育科技、卫生健康、疫情防控、医疗保障、社会保障、劳动就业培训和民政救助等相关工作。

镇纪检监察及人民武装、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组织按有关规定设置并开展工作。

6、翠峰镇党委、政府设下列事业单位：

(1) 党群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推进村(社区)党员群众相关服务、镇政务服务及综合便民服务等相关具体服务性工作；负责镇政务服务及便民综合服务场所和平台运行管理工作；负责村(社区)便民服务站的规范化建设和运行指导工作；负责退役军人服务管理、拥军优抚等事务性工作。

(2) 综合治理和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12345市民热线服务中心)。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和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建设、社会治理综合指挥信息平台建设及运行管理等工作；负责指导村(社区)建立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和网格员队伍建设；配合落实社会治安防控各项措施，做好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有关工作；负责12345市民热线转办事项的协调办理工作。

(3)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服务站)。负责落实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管理和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相关工作，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负责农业技术推广应用，推进现代农业、区域特色产业发展及畜牧兽医、动植物疫病防控等工作；组织开展农田水利建设、水资源管理和气象公共服务等工作；负责辖区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服务有关工作。

(4) 公共事业服务中心。负责组织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健身、科普活动，开展社会公德宣传教育；负责组织辖

区单位、村民和志愿者队伍为村（社区）发展服务，指导协助村（社区）培育发展社会组织；指导村（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老年人、未成年人、残疾人权益保障工作；推动乡村旅游、村（社区）公益服务事业发展。

（5）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中心。负责落实省市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和相关法规，组织开展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引导山区群众和驻地单位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组织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普及森林防火知识，做好森林火灾预防工作；组织开展林业资源调查、植树造林、退耕还林和水土流失防治等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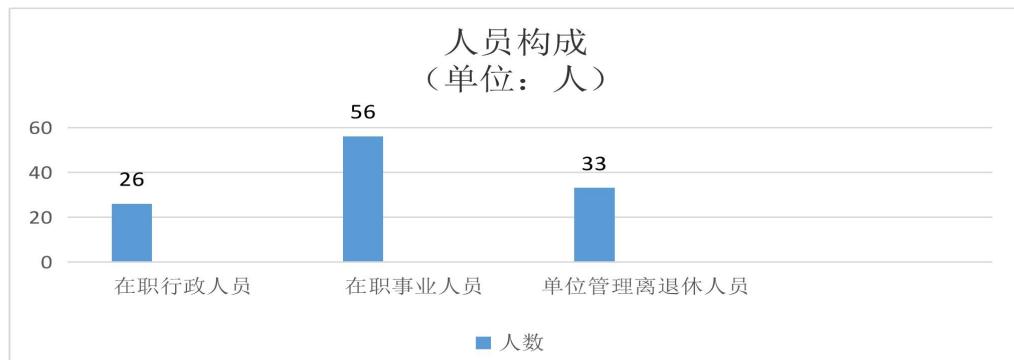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无所属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9 人，其中行政编制 34 人、事业编制 35 人；实有人员 115 人，其中行政 26 人、事业 56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33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2	收入决算表		
表 3	支出决算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66.8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0.5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 外交支出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5. 事业收入	0.00	5. 教育支出	0.00
6. 经营收入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 其他收入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9. 卫生健康支出	25.00
		10. 节能环保支出	48.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920.00
		12. 农林水支出	506.91
		13. 交通运输支出	6.4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24. 债务还本支出	0.00
		25. 债务付息支出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566.82	本年支出合计	2566.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收入总计	2566.82	支出总计	2566.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2566.82	256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0.51	106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60.51	106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973.41	973.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2.10	72.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20.00	9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99.00	89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99.00	89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6.91	506.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07.00	30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07.00	30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1.39	11.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8.39	8.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80.52	180.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80.52	180.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40	6.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6.40	6.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6.40	6.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 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566.82	973.41	1593.4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0.51	973.41	87.1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60.51	973.41	87.1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973.41	973.41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2.10	0.00	72.1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8.00	0.00	48.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8.00	0.00	48.00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48.00	0.00	48.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20.00	0.00	92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99.00	0.00	899.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99.00	0.00	899.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00	0.00	21.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00	0.00	21.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6.91	0.00	506.91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07.00	0.00	307.0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07.00	0.00	307.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1.39	0.00	11.39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8.39	0.00	8.39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80.52		180.52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80.52		180.52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40		6.4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6.40		6.40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6.40		6.4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66.8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0.51	1060.51	0.00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5.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9. 卫生健康支出	25.00	25.00	0.00	0.00
		10. 节能环保支出	48.00	48.00	0.00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920.00	920.00	0.00	0.00
		12. 农林水支出	506.91	506.91	0.00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6.40	6.40	0.00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23. 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25. 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 算财 政 拨 款	政府性基金 预 算财 政 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 政 拨 款
本年收入合计	2566.82	本年支出合计	2566.82	2566.8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2566.82	支出总计	2566.82	2566.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合计		2566.82	973.41	1593.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0.51	973.41	87.1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60.51	973.41	87.10
2010301	行政运行	973.41	973.41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0.00	1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00	0.00	5.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2.10	0.00	72.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0	0.00	25.00
21004	公共卫生	25.00	0.00	25.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5.00	0.00	25.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8.00	0.00	48.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8.00	0.00	48.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48.00	0.00	4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20.00	0.00	92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99.00	0.00	899.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99.00	0.00	899.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00	0.00	21.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00	0.00	21.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6.91	0.00	506.91
21301	农业农村	307.00	0.00	307.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07.00	0.00	307.00
21303	水利	8.00	0.00	8.00
2130314	防汛	8.00	0.00	8.00
21305	扶贫	11.39	0.00	11.39
2130505	生产发展	8.39	0.00	8.39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00	0.00	3.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80.52	0.00	180.52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80.52	0.00	180.5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40	0.00	6.4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6.40	0.00	6.4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6.40	0.00	6.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73.41	923.57	49.8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4.85	824.8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46.34	346.3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4.03	164.03	0.00
30103	奖金	80.00	8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2.36	62.3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83	89.83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41	5.41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60	45.6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27	31.27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84	0.00	49.84
30201	办公费	15.00	0.00	15.00
30202	印刷费	10.00	0.00	10.00
30205	水费	2.00	0.00	2.00
30206	电费	9.00	0.00	9.00
30211	差旅费	5.00	0.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4.22	0.00	4.2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2	0.00	4.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72	0.00	98.72
30305	生活补助	5.42	0.00	5.42
30309	奖励金	93.31	0.00	93.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2.00	0.00	0.00	0.00	18.00	3.00	1.00	0.00		
决算数	4.00	0.00	0.00	0.00	0.00	3.00	1.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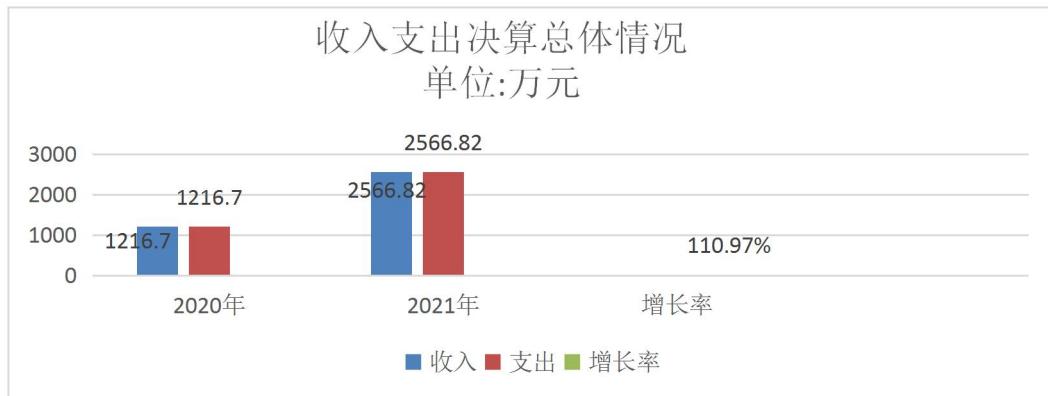
编制部门：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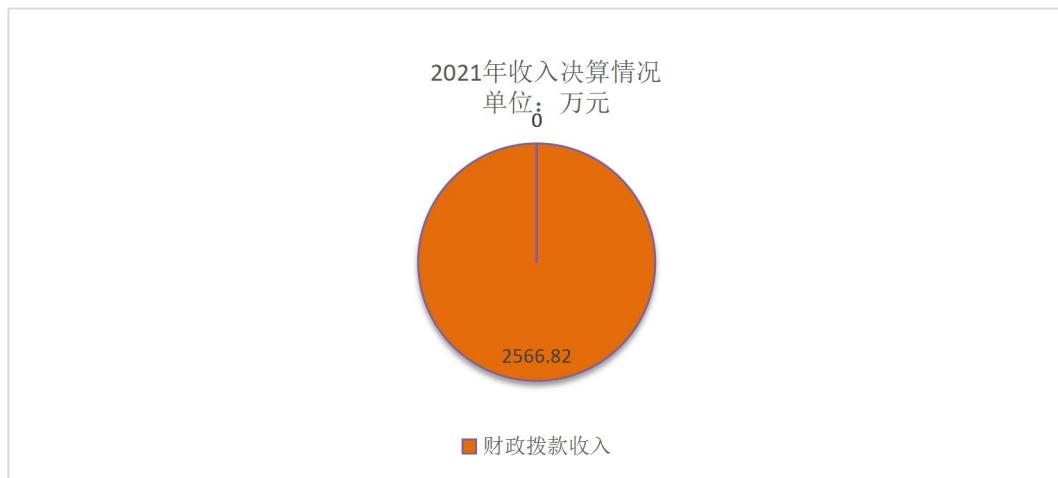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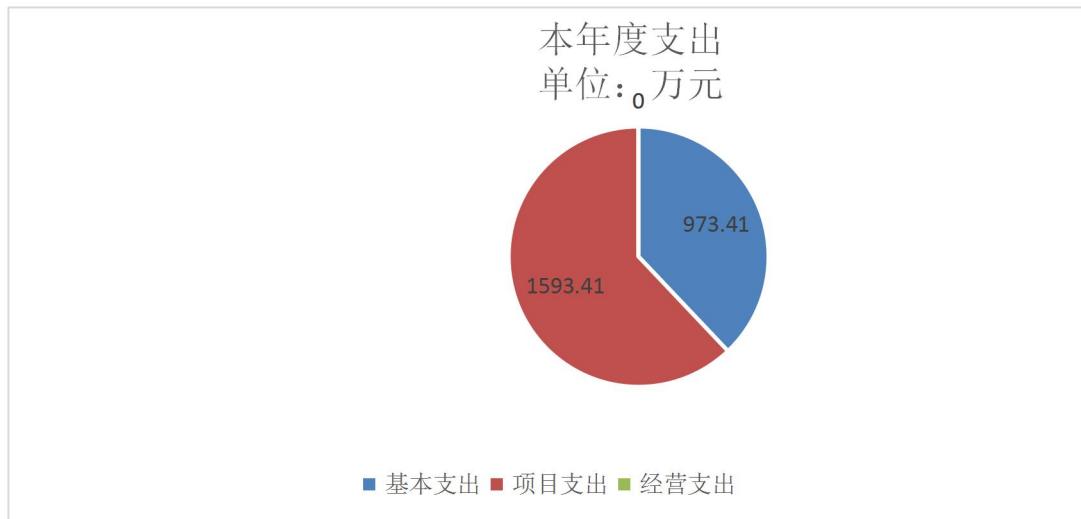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566.8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350.12 万元，增长 110.97%。主要是城乡社区收支、农林水收支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2566.8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66.82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2566.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73.41 万元，占 37.92%；项目支出 1593.41 万元，占 62.08%；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566.8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350.12 万元，增长 110.97%。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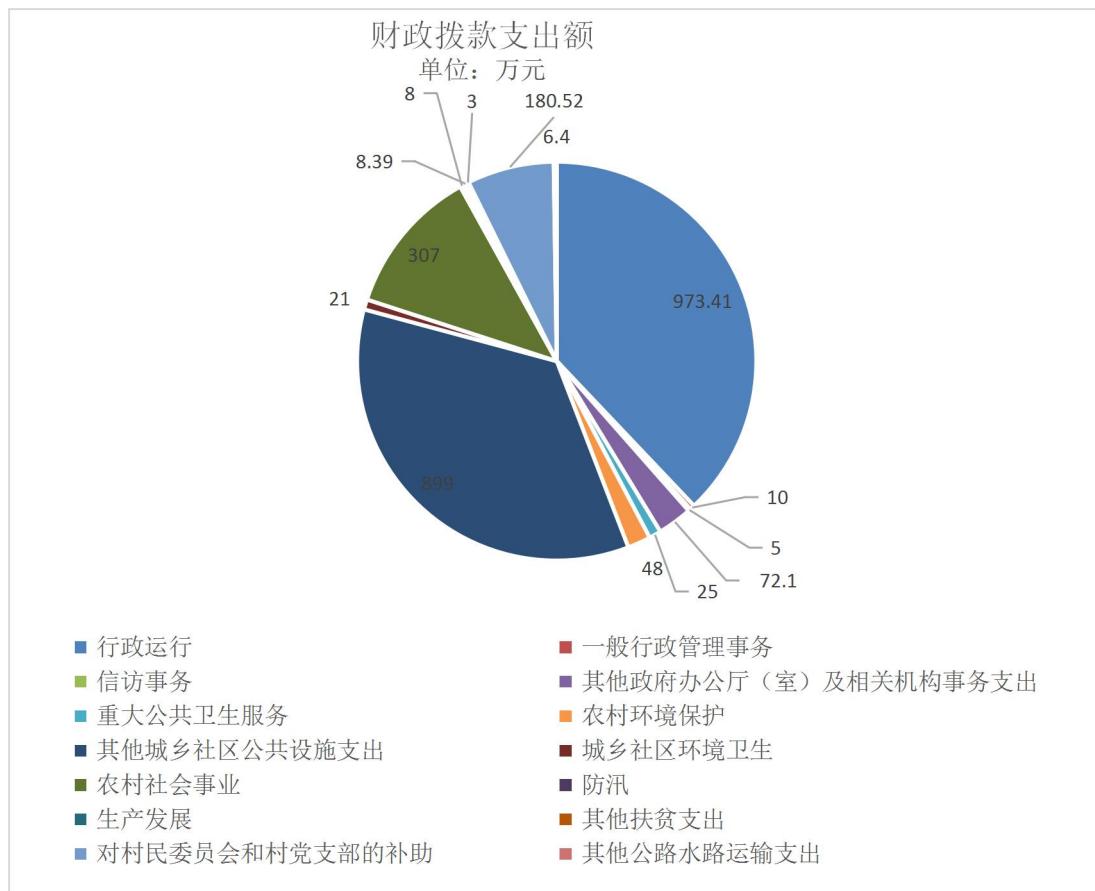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单位：万元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014.53 万元，支出决算 2566.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3%，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50.12 万元，增长 110.97%，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 783.83 万元，支出决算 973.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4.1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调资、项目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 28.00 万元，支出决算 1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预算 5.00 万元，支出决算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72.10 万元，年初无此项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产生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需要。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49.00 万元，年初无此项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产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支出需要。

6.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预算 10.00 万元，支出决算 4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村环境保护项目增加。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899.00 万元，年初无此项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项目增加。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21.00 万元，年初无此项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目增加。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农村社会事业支出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307.00 万元，年初无此项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村社会事业项目增加。

1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8.00 万元，年初无此项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防汛项目增加。

11.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生产发展（项）。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8.39 万元，年初无此项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生产发展项目增加。

12.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预算 3.00 万元，支出决算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扶贫支出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预算 184.70 万元，

支出决算 180.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14.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项）。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6.40 万元，年初无此项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公路水路运输项目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73.4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923.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49.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1.00 万元，支出决算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购买公车用车计划取消。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购置公务用车 1 辆，预算 18.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8.00 万元，主要原因是购买公车用车计划取消。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3.00 万元，支出决算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新增公务用车，故运行维护费用无增减变动。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无培训费支出。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1.00 万元，支出决算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无增减。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49.84 万元，支出决算 49.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0.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公用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1、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编制下一年度预算或追加预算时，应同时编制预算绩效计划，报送绩效目标。2、预算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管理。建立绩效运行跟踪监控机制，定

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汇总分析，对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和监控。对上年度开展的重点项目评价工作进行绩效跟踪。3、绩效评价管理。预算执行中期或结束后，要联系县财政局及时对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进行绩效评价，重点评价产出和结果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要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自评，认真分析研究评价结果所反映的问题，努力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制定改进和提高工作的措施。4、绩效评价结果反馈与应用管理。根据县财政局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应及时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完善管理制度；用款部门应及时根据绩效评价结果，改进管理措施：应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为领导决策和行政问责提供依据；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确定了绩效目标的申报、审核、批复流程；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本部门绩效管理工作由财政所负责，配备了两名工作人员进行申报工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0 个，涉及预算资金 0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各个方面总体良好，也取得了一定成效：一是财政、部门预算管理理念开始转变，开始重视财政支出绩效问题，重视预算支出成本结果导向的绩效理念进一步树立。二

是部门和单位更清楚地了解财政支出所要取得的社会和经济效益，强化了部门和单位的自我约束意识和责任意识。三是增强了决策的科学性，项目安排的合理性，提高了预算的规范性，减少了资金支出的随意性，促进了资源整合，优化了支出结构，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高。四是提高了各部门管理和服务水平，推进了高效、透明、责任政府的建设。五是促进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财政支出绩效。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省级部门决算中反映会议费及人大代表视察经费等 13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会议费及人大代表视察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00 万元，执行数 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原计划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行政管理存在粗放。下一步改进措施：精简成本，提高行政管理效率。

2. 人武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执行数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原计划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群众对人武工作了解不够，因为宣传力度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宣传力度，让群众充分了解人武工作。

3. 乡村振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00 万元，执行数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原计划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乡村振兴项目管理存

在粗放。下一步改进措施：精简成本，提高行政管理效率。

4. 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00 万元，执行数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原计划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行项目时会存在一定的阻力，前期的宣传不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执行效率。

5. 翠峰镇基层政权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执行数 72.10 万元，年初无此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原计划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施工进程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面对大型工程建造，项目执行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干部们应对大型工程建造的执行力。

6. 疫情防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执行数 2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原计划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疫情反复，疫情防控难度大。下一步改进措施：组织好人力物力财力，使项目更好地实施。

7. 生态环保及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00 万元，执行数 4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原计划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工作量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组织好人力物力财力，使项目更好地实施。

8. 官村十字至 107 省道段出村路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执行数 899.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原计划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面对大型工程建造，项目执行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干部们应对大型工程建造的执行力。

9. 城乡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执行数 21.00 万元，年初无此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原计划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城乡环境卫生保持整洁难度大。下一步改进措施：组织好人力物力财力，广泛宣传垃圾分类及环保知识，使项目更好地实施。

10. 防汛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执行数 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原计划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面对突发问题，项目执行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干部们应对突发问题的执行力。

11. 脱贫攻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执行数 11.39 万元，年初无此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原计划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受益行政村涉及面窄。下一步改进措施：梳理各村群众生产发展存在的困难，为群众争取更多生产发展项目。

12. 村级办公经费、村干部补助、离任村干部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84.70 万元，执行数 180.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原计划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村组经费支出业务量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组织好专人负责专项业务。

13. 翠峰镇慈安便民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0.00万元，执行数6.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原计划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受疫情影响，施工期较长。下一步改进措施：在落实好疫情防控政策的同时，提高效率。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会议费及人大代表视察经费				
主管部门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4.00	4.0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翠峰镇政府会议及人大代表视察事务能有效进行。			保证翠峰镇政府会议及人大代表视察事务能有效进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	4	无
		质量指标	行政使用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耗时时长	1年	1年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4	4	无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会议及人大代表视察工作需要得到满足	正常	正常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人员评价	正常	正常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投入使用时间时长	≥1年	≥1年	无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翠峰镇政府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100%	无
说明	无					

注：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人武经费					
主管部门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1.0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我镇征兵工作有序开展。			确保我镇征兵工作有序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翠峰镇人民政府征兵工作	1.00	1.00	无	
		质量指标	投入使用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耗时时长	1年	1年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1.00	1.00	无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我镇征兵工作正常开展	正常	正常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评价	正常	正常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投入使用时长	≥1年	≥1年	无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翠峰镇群众满意度	98%	98%	无	
说明	无						

注：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				
主管部门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其中: 财政资金		5.00	5.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翠峰镇乡村振兴工作能有效进行。			保证翠峰镇乡村振兴工作能有效进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振兴经费	5.00	5.00	无
		质量指标	行政使用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耗时时长	1年	1年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5.00	5.00	无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翠峰镇政府乡村振兴工作正常开展	正常	正常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人员评价	正常	正常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投入使用时间时长	≥1年	≥1年	无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翠峰镇政府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100%	无
说明	无					

注：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维稳经费				
主管部门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其中: 财政资金		5.00	5.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投入信访工作，保障信访工作有序开展。			投入信访工作，保障信访工作有序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翠峰镇人民政府信访工作	5.00	5.00	无
		质量指标	投入使用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耗时时长	1年	1年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5.00	5.00	无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方便群众信访工作	正常	正常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评价	正常	正常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投入使用时长	≥1 年	≥1 年	无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翠峰镇群众满意度	99%	99%	无
说明	无					

注：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翠峰镇基层政权					
主管部门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00	72.10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72.1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翠峰镇基层政权项目有效进行。			保证翠峰镇基层政权项目有效进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基层政权项目经费	0.00	72.10	无	
		质量指标	行政使用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耗时时长	1年	1年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0.00	72.10	无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翠峰营商环境	正常	正常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评价	正常	正常	无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文明发展	正常	正常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投入使用时长	≥1年	≥1年	无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翠峰镇群众满意度	99%	99%	无	
说明	无						

注：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5.00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25.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翠峰镇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			保证翠峰镇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数量	11 个	11 个	无
		质量指标	行政使用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耗时时长	1 年	1 年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25.00	25.00	无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善翠峰镇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正常	正常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评价	正常	正常	无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文明发展	正常	正常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投入使用时长	≥1 年	≥1 年	无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翠峰镇群众满意度	99%	99%	无
说明	无					

注：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环保及人居环境整治				
主管部门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48.00	480%	
		其中: 财政资金	10.00	48.00	48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进一步改善翠峰镇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保证进一步改善翠峰镇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	21.00	21.00	无
		质量指标	行政使用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耗时时长	1年	1年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21.00	21.00	无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翠峰镇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正常	正常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评价	正常	正常	无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文明发展	正常	正常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投入使用时长	≥1年	≥1年	无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翠峰镇群众满意度	99%	99%	无
说明	无					

注：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官村十字至 107 省道段出村路				
主管部门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00	899.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899.0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官村十字至 107 省道段出村路建设进一步改善。			保证官村十字至 107 省道段出村路建设进一步改善。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受益行政村	1 个	1 个	无
		质量指标	行政使用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耗时时长	1 年	1 年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899.00	899.00	无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交通设施带动经济发展	有效带动经 济	有效带 动经济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评价	正常	正常	无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文明发展	正常	正常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投入使用时长	≥1 年	≥1 年	无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翠峰镇群众满意度	99%	99%	无
说明	无					

注：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人居环境整治				
主管部门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1.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21.0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进一步改善翠峰镇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保证进一步改善翠峰镇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	0.00	21.00	无
		质量指标	投入使用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耗时时长	1年	1年	无
		效 益 指 标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0.00	21.00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翠峰镇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正常	正常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评价	正常	正常	无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文明发展	正常	正常	无
	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投入使用时长	≥1年	≥1年	无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翠峰镇政府工作人员及群众	100%	100%	无
说明	无					

注：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防汛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00		8.00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应对今年突发汛期，做好防汛工作。			应对今年突发汛期，做好防汛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翠峰镇防汛工作经费		8.00	8.00		
		质量指标	行政使用		100%	100%		
		时效指标	耗时长		1年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8.00	8.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翠峰镇防汛能力		显著提高	显著提 高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评价		正常	正常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文明发展		正常	正常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投入使用时长		≥1年	≥1年		
说明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翠峰镇群众满意度		99%	99%		

注：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脱贫攻坚经费				
主管部门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00	11.39	380%	
	其中: 财政资金		3.00	11.39	38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翠峰镇扶贫支出相关项目。			解决翠峰镇扶贫支出相关项目。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翠峰镇 2021 年脱贫攻坚支出	3.00	11.39	无
		质量指标	投入使用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耗时时长	1 年	1 年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3.00	3.00	无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翠峰镇脱贫群众生活质量	正常	正常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评价	正常	正常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投入使用时间时长	≥1 年	≥1 年	无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翠峰镇贫困群众满意度	100%	100%	无
说 明	无					

注：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村级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84.70	180.52	
		其中: 财政资金		184.70	180.52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今年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完成今年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村委与村党支部补助	180.52	180.52	无
		质量指标	投入使用	97.73%	97.73%	无
		时效指标	耗时长	1年	1年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180.52	180.52	无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村民委员会与村党支部生活质量	正常	正常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翠峰镇各村村干部评价	正常	正常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投入使用时长	1年	1年	无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翠峰镇各村村干部评价	100%	100%	无
说 明	无					

注：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翠峰镇慈安便民桥项目				
主管部门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6.4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6.4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翠峰镇慈安便民桥项目顺利实施			保证翠峰镇慈安便民桥项目顺利实施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行政村	1 个	1 个	无
		质量指标	行政使用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耗时时长	1 年	1 年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6.40	6.40	无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翠峰镇区域经济发展	明显带动	明显带 动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收益总人数	≥4000 人	≥4000 人	无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文明发展	正常	正常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施持续运行年限	≥20 年	≥20 年	无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翠峰镇群众满意度	99%	99%	无
说明	无					

注：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共组织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项目 13 个，涉及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2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1,014.53 万元，执行数 2,566.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3%。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完成全年预定工作目标，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部门决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节流、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机构正常运转、日常工作正常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与决算偏差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缩小预算数与决算数差距。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周至县翠峰镇人民政府

自评得分：92

					<p>1. 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推进镇村（社区）党建与驻地单位党建互联互动；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p> <p>2. 统筹镇域发展。统筹落实县委、县政府对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贯彻执行镇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全面落实乡村振兴战略。</p> <p>3. 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集镇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等地区性、综合性工作，承担组织领导、推进实施、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职能。</p> <p>4. 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负责开展人社、医保、民政、教育、体育、文化旅游、卫生健康、退役军人等领域公共服务。</p> <p>5. 领导基层自治。加强党对村（社区）自治组织的领导，发挥村（社区）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完善“党建+社会治理模式”，发挥村（居）民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主体作用，健全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制度。</p> <p>6. 维护安全稳定。负责辖区平安建设、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疫情防控、防灾减灾、气象灾害防御等工作，防范化解各类风险。</p>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566.82 万元。其中：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0.51 万元；2. 卫生健康支出 25.00 万元；3. 节能环保支出 48.00 万元；4. 城乡社区支出 920.00 万元；5. 农林水支出 506.91 万元；6. 交通运输支出 6.40 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县委县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 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含）和 95%之间，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含）和 90%之间，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含）和 85%之间，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含）和 80%之间，得 4 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 0 分。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 / 预算数) × 100%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0%	0%	5		
		支出进度率(5分)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 进度率≥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40%, 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60%, 得0分。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	100%	90%	3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 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 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0%	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5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5	5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 * 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得分 =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 * 该指标分值。	40	37	37			
	项目效益(20分)	2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 * 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得分 =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 * 该指标分值。	20	17	17			

备注：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6.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7.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8. 政府性基金：是指企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有关规定，代政府收取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